

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长沙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验收工作的通知

湘江新区经发局,各区县(市)发改局:

根据省、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管理工作要求,现就 2023 年度长沙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验收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验收标准:按照《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<湖南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湘发改能源规〔2021〕916号)和《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<关于进一步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>的通知》(湘发改能源规〔2022〕1052号)以及《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<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验收报告示范文本>的通知》(湘发改能源〔2023〕140号)等文件规定组织验收;

二、验收时间:从即日起至3月底;

三、验收对象:长沙市范围内 2023 年度新建、扩建或改建的

专用和公共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；

四、组织实施：湘江新区和各区县（市）发改部门按属地原则牵头组织验收工作，对经第三方机构验收合格的充电基础设施按要求进行公示，公示期满后出具验收结果报告，报告于4月5日前抄报市发展改革委。市级层面视情组织抽验。

